附件4

疫情防控承诺书

一、本人承诺身体健康，未处于“居家观察”或“居住小区封闭管理”、“集中医学观察”等状况。

二、本人承诺考前14日内如有发热、干咳、乏力、咽痛、鼻塞、流涕、肌痛、腹泻等相关症状第一时间报告。

三、本人承诺面试报到时提供西安市一码通“绿码”和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测量体温正常后方可进入考场；自备医用外科口罩或不带呼吸阀的N95口罩，除核验身份、进入面试室后报面试顺序号按要求摘下外，全程佩戴口罩，做好个人防护。凡经现场确认有可疑症状或者异常情况，接受面试组织单位另行安排。

请填写以下问题：

1、考前14日内本人已进行自我健康监测且无发热、干咳、乏力、咽痛、鼻塞、流涕、肌痛、腹泻等不适症状 ○是 ○否

2、考前21日内本人、共同居住家属是否经停中高风险地区 ○是 ○否

3、考前21天内本人、共同居住家属是否为新冠患者或无症状感染者的密接者或2次密接者（密接的密接） ○是 ○否

4、21天内周围是否有聚集性发病（在小范围如家庭、办公室、学校班级等场所，出现2例及以上发热或呼吸道症状的病例） ○是 ○否

5、考前21天内本人、共同居住家属是否去过境外或存在与境外人员接触史

○是 ○否

**本人已认真阅读《疫情防控承诺书》，知悉告知事项、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。在此郑重承诺：本人填报、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（证明）均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有效，并保证配合做好疫情防控相关工作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，有任何隐瞒和疫情相关的事宜，均属违法行为，个人须承担法律责任。如不遵守面试有关疫情防控要求的，同意取消面试资格。**

承诺人（考生本人手写）：

年 月 日